

根据英格兰与威尔士的法律，
你被保证具有以下权利和权益，
同时其遵守了欧洲人权公约。

记住你的权利：

1. 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如果你希望有一位律师来帮助你，那么请告诉警察。这是免费的。
2. 如果你希望某人获悉你在警察局，那么请告诉警察。这是免费的。
3. 如果你需要查看警察的规则，请告诉警察。这些规则是被称之为工作守则(**Codes of Practice**)。

如果你需要医疗方面的帮助，请告诉警察。这是免费的。

你将在内文中找到有关你的权利，以及警察应该如何对待和照顾你的更多详情



本版本的权利与权益通知是自 11 年 8 月 1 日生效

请保存本资料，并尽快地阅读。它将帮助你在警察局的期间作出决定。

如果你被询问到了有关涉嫌之罪行，你可以不说任何话。但是，当你被询问到你今后在法庭之上所依赖的某些事宜时，假如你不予提及，那么将有可能不利于你届时的辩护。你所说的任何话，都有可能作为证词。

1. 获得律师来帮助你

- 律师可以给予你有关法律方面的帮助和意见。
- 请求与律师谈话，这并不会让你看上去是做了任何的错事。
- 监所警官(Police Custody Officer)必须询问你是否需要法律建议。这是免费的。
- 当你在警察局时，警察必须允许你在白天和晚上的任何时候与律师谈话。
- 如果你已经要求了法律建议，那么在你有机会与律师谈话之前，警察通常不被允许向你询问问题。当警察向你询问问题时，你可以要求律师与你同在一室。
- 如果你告诉警察你不需要法律建议，但是在之后改变了你的想法。那么请告诉监所警官，他/她随后将帮助你联络律师。
- 如果律师没有在警察局出现或与你联络，或者是你需要再次与律师谈话，那么请要求警察再次联络他们。

关于某些不太严重的事宜的免费法律建议：

- 对于来自刑事辩护服务直线[Criminal Defence Service (CDS) Direct]的合格顾问的电话建议是有限制的，除非是适用于限制例外 - 此时律师应该前来警察局，例如：
 - ~ 警察希望向你询问有关一项罪行的问题，或者是进行目击证人辨认程序
 - ~ 你需要来自一位“适当成人”的帮助。参看“需要帮助的人士”。
 - ~ 你不能够通过电话进行交流，或
 - ~ 你宣称警察是有着严重的失职行为。

当免费法律建议是不限于来自刑事辩护服务直线(CDS Direct)的电话建议之时：

- 你可以要求与一位你所认识的律师谈话，如果他们进行法律援助工作，那么你将不需要付费。如果你不认识律师，或者是你所认识的律师无法联络上，那么你可以与值班律师谈话。这是免费的。
- 值班律师与警察没有任何关系。

安排免费的法律建议：

- 警察将联络辩护律师电话中心(Defence Solicitor Call Centre, 简称 DSCC)。辩护律师电话中心(DSCC)将安排给出法律建议，这些意见将是来自于刑事辩护服务直线(CDS Direct)，或是来自于你所要求的律师，或者是来自于一位值班律师。
- 辩护律师电话中心(DSCC)和刑事辩护服务直线(CDS Direct)都是独立服务，负责安排免费的法律建议，并与警察没有任何的关系。

如果你希望由自己支付法律建议的费用：

- 在免费法律建议是局限于来自刑事辩护服务直线(CDS Direct)的免费电话服务时，如果你愿意，你仍然可以与你所选择的律师在电话中进行谈话，但是法律援助将不会支付费用，并会要求你支付费用。辩护律师电话中心(DSCC)将代表你联络你自己的律师。
- 你有权与你所选择的律师在电话中进行私人咨询，或者他们可以决定到警察局来见你。
- 如果无法联络到你所选择的律师，那么警察仍然可以致电辩护律师电话中心(DSCC)，用以安排来自值班律师的免费法律建议。

2. 告诉某人你是在警察局

- 你可以要求警察联络某位需要知道你是在警察局的人士。这是免费的。他们将尽快地为你联络该位人士。

3. 查看工作守则

- 工作守则(Codes of Practice)是一些规则，它将告诉你：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有哪些事情是警察可以做的，以及哪些是不可以做的。
- 警察将让你阅读工作守则，但是你不能阅读太长的时间，以至于耽搁警察查明你是否违反了法律。
- 如果你希望阅读工作守则，请告诉监所警官。

在警察局中需要知道的其它事情

获取你在警察局期间的详细资料

- 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对你所发生的所有事情都有记录。这被称之为拘留记录(Custody Record)。
- 当你离开警察局的时候，你、你的律师或你的适当成人可以要求得到一份拘留记录的副本。警察必须尽可能快地给你一份你的拘留记录的副本。
- 你可以在你离开警察局之后的最多 12 个月内，向警察要求一份你的拘留记录的副本。

你应该得到如何的对待和照顾

这些是有关当你被留在警察局时，你所可以预期的事情的简短说明。如果需要找出更多详情，请查看工作守则。它们包括有一个列表，可以在其中找出有关每一件此类事情的更多详情。如果你有任何问题，请询问监所警官。

如果你不舒服

如果你感到是在生病或是需要服药，请告诉警察。他们将找来医生或护士或是其他的健康护理专业人士。你可能会被允许服用你自己的药品，但是警察将首先进行检查。通常将是一位护士来见你，但是如果你需要医生，那么警察将会送进一位医生。你可以要求见其他的医生，但是你需要支付其费用

保持联络

除了与律师谈话和告诉某人有关你被逮捕的事宜，通常你还将被允许打一次电话。如果你希望打电话，请向警察提出要求。你还可以要求得到一支笔和纸张。你可能可以有探访者，但是监所警官可以予以拒绝。

你的监室

如有可能，你是应该被单独关押在一个监室之中。监室应该是干净、温暖和有光照的。你的寝具应该是清洁和整齐的。你必须被允许使用厕所和进行洗漱。

衣服

如果你自己的衣服被拿走了，那么警察必须向你提供其它类型的衣服。

饮食

你必须被提供带有饮料的一日三餐。你还可以在每餐之间有饮料。

运动

如有可能，你应该被允许每日到室外呼吸新鲜空气。

你可以被拘留多长时间？

在没有被控告罪行的情形之下，你通常可以被拘留至多达**24**小时。这个时间可以更长，但仅仅是在警察督察长(**Police Superintendent**)或法庭允许之下才会发生这种情形。在**36**个小时之后，只有法庭才可以允许警察在没有控告罪行的情形下将你拘留更长的时间。常常会有一位高级警官必须检查你的个案，用以查看你是否应该仍然被关押在这里。这被称之为复审。除非是你处在不适当的状态之下，否则你有权对这个决定表达你的看法。你的律师同时也有权代表你对这个决定发表意见。

当警察向你询问的时候

- 房间应该是干净、温暖和有光照的。
- 你应该不是必须站立的。
- 警官应该告诉你有关他们的姓名和他们的职位。
- 你应该在正常的进餐时间有一次休息，以及在约 **2** 小时后有一个用来喝饮料的休息。
- 当你被拘留的时候，你应该被允许在每 **24** 小时内至少休息 **8** 个小时。

需要帮助的人士

- 如果你的年龄是在 **17** 岁以下，或者是你具有学习障碍或精神健康问题，那么当警察在进行某些事情之时，你应该是有某位人士与你在一起。这位人士是被称之为你的“适当成人”。
- 在警察向你告之你的权利以及告诉你为什么你被留在警察局的时候，你的适当成人必须是与你在一起。在警察向你阅读警方警诫时，他或她必须与你在一起。
- 你的适当成人还可以代表你要求得到一位律师。
- 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在没有你的适当成人在房间内的情形之下与你的律师谈话。

- 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警察可能还需要做下列中的一件事情。除非是有特别的原因，否则当警察在做这样的一件事情时，你的适当成人必须于整个过程中与你在一起：
 - 与你面谈，或者是要求你签署一份书面陈述或警方记录。
 - 脱掉除你的外衣之外的衣服来搜查你。
 - 进行任何有关目击证人辨认程序的事宜。
- 如果你的适当成人可以出席，那么在警察进行下列事宜时，他们也应该在场：
 - 复审你的个案以查看你是否应该被拘留更长的时间。
 - 控告你一项罪行。
 - 采集你的指纹、拍照或者是采集 DNA 或其它样本。

获得口语译员来帮助你

如果你不会说或不明白英语，警察将安排某位会说你的语言的人士来帮助你。

如果你是聋人或是有说话障碍，警察将安排一位英国手语英语的翻译来帮助你。

在警察向你询问问题时，口语译员将使用你自己的语言来记录问题和你的回答。你将能够在签署之前检查这是否是准确的记录。

如果你向警方做出陈述，口语译员将使用你的语言来制作一份那个陈述的副本，供你检查是否准确并签名。

非英国籍的人士

如果你不是英国人，你可以告诉警察你希望联络你的高级专员公署、大使馆或领事馆，用以告诉他们你在何处以及你为什么是在警察局。他们也可以私下地探访你，或者是安排一位律师见你。

当普通规则是不相同的时候

获得律师来帮助你

在某些特别情形之下，警察急需在你与律师谈话之前向你询问问题。在工作守则中给出了有关这些特别情形的信息。这是一本陈述了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警察可以做的和不可以做的事情的手册。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是列在工作守则中守则C的6.6节。

存在有一种特别情形，警察在这个情形之下将不允许你与你所选择的律师谈话。但出现这种情形的时候，你必须被允许选择其他律师。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是列在工作守则中守则 C 的附件 B。

向某人告知你是在警察局

存在有几种特别情形，警察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将不允许你与任何人联络。在工作守则中给出了有关这些特别情形的信息。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是列在工作守则中守则 C 的附件 B。

呼吸测试

如果你是由于饮酒驾车之罪行而被逮捕，你有权与律师谈话。这个权利并不意味着你可以拒绝向警察给出呼吸、血液或尿液的样本，即使是你尚未与律师谈话。

根据 1983 年精神健康法的拘留

根据精神健康法(Mental Health Act)，警察还可以将某人拘留在警察局中以作评估。如果你是因根据精神健康法而被拘留，那么这并不意味着你是由于一项罪行而被逮捕。

这意味着警察必须安排一位医生和一位具备资格的经核准精神健康专业人士与你见面。你必须是在你到达警察局之后的 72 个小时(3 天)内得到评估，但是警察将力图尽可能快地来安排这项事宜。在此期间，警察可能会将你转去更适宜的地方，以便能够进行评估。

在等待你的评估之时，警察可能会安排一位经核准健康护理执业者与你见面。他们不能进行评估，但是他们将就你可能会有的任何其它方面的健康担忧而帮助你，并帮助说明评估的意义是什么。

独立监所探访员

在此有着被允许在没有事先宣布的情形之下进入警察局的社区成员。他们被称之为独立监所探访员，所进行的是志愿性的工作，用以确保被拘留人士是得到了适当的对待并有着获取权利的途径。

你没有与独立监所探访员见面的权利，并不能要求一位独立监所探访员来探访你。如果独立监所探访员在你被拘留期间来探访你，那么他们将独立于警察而行事，用以检查你的福利和权利都已得到了保护。然而，如果你不愿意，那么你不是一定要和他们进行谈话的。

如何投诉

如果你希望对你所被对待的方式进行投诉，请要求与一位督察或更高级别的警官谈话。在被释放后，你还可以在任何一间警察局，或是透过代表你的律师或你的国会议员，向独立警察投诉委员会(Independent Police Complaints Commission, 简称 IPCC)提出投诉。